

平阳县水头镇众创城二期市政配套（经三路、经四路、纬三路、环岛路）道路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PYJS210423077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平阳县水头镇众创城二期市政配套（经三路、经四路、纬三路、环岛路）道路工程已由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平发改投资[2020]26号、平发改投资[2021]5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浙江萌宠岛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浙江萌宠岛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本工程位于平阳县水头镇，本项目包括4条市政道路。其中经三路道路长度907米，宽度18米；经四路道路长度163米，宽度12米；纬三路道路长度870米，宽度16米；环岛路道路长度1362米，宽度12米；招标范围为经三路、经四路、纬三路、环岛路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管线综合工程、照明及附属设施工程等施工（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概算总投资为11506.2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9699.49万元。工期：420日历天，工程质量：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项目负责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其他要求：投标人应当保持投标资质相应专业注册建造师人数最低要求，否则其投标无效，具体规定如下：

3.3.1、温州市壹级及以上资质企业、温州市外浙江省内企业以查询“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网址：<http://223.4.65.131:8080/>）“企业信息”-“注册人员”结果为准，投标人应当保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不少于5人，否则其投标无效。

3.3.2、浙江省外企业以查询“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home>）“建筑工程企业”-“注册人员”结果为准，投标人应当保持应当保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不少于5人，否则其投标无效。

4.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4月25日至2021年5月19日，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jpy.gov.cn/col/col1229353018/index.html>）建设工程项目窗口下载，答疑与补充网址同上。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5月19日上午09时30分，地点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环城路路口，和谐家园（原剑桥华府））。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7. 其他说明

7.1 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人企业入库工作，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企业入库办理须知详见本网站“关于应用温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主体信息库有关事项的通知”。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浙江萌宠岛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平阳县水头镇
联系人：杨女士
电话：0577-63997005

招标代理机构：温州天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阳县水头镇
联系人：周先生
电话：18966255128

2021年4月23日